

繁星推薦選填說明

可至學校首頁->學生常用連結

->升學訊息下載

繁星推薦校內選填與報名期程

日期	進度	地點	備註
3/4(一)	校內第一階段選填大學學群	5樓電腦教室(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務必要來現場填，否則視同放棄選填 學生按照[選填序號]依次填寫
3/5(二)	學群志願調整及體育班的學群選填	5樓電腦教室(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出申請時間：9:10~9:30 (逕至電腦教室) 依繁星推薦校內選填學群順序選填或放棄 開放調整時間：9:30~10:30 僅能選填「未被選填的志願」且推薦序排在已填者之後 請攜帶學生證
3/4(一) ~3/7 (四)	校內第二階段志願選填系統開放(校系選填)	家中 5樓電腦教室(一)	<p>開放時間：3月4日9:10~3月7日23:00</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開放時間：3/7(四)中午12:00~12:55 不分梯次
3/8(五)	列印選填資料	註冊組	列印校系及其志願序選填之正式「報名確認表」學生帶回，請家長確認
3/11(一)	收回選填資料	註冊組	繳交已由家長簽名蓋章確認之正式「報名確認表」(以班級為單位)
3/11(一)	繳費	出納組	繳交「報名費 200 元」(以班級為單位)
3/12(二)	完成報名		上傳資料後，無法再更動

注意!!

3月5日(二)申請「學群志願調整」者，
僅能選填「未被選填志願」。

調整後，不會影響3月4日已完成選填
「大學學群」學生之推薦序，若同一
所大學已有推薦學生時，**更改選填者**
其推薦序安排在3月4日已選填「大學
學群」學生之後。

故以**3月4日確定「大學學群」為原則。**

舉例

3/4第一階段

- 甲生校排1%，選填台大第一類學群，推薦序1
- 乙生校排2%，選填政大第一類學群，推薦序1
- 丙生校排2%，選填政大第二類學群，推薦序2
- 丁生校排2%，選填政大第一類學群，推薦序3

甲生若想改選政大，第一類學群已滿，只能選擇第二類學群，且推薦序只能為4

3/5學群志願調整

- 乙生校排2%，選填政大第一類學群，推薦序1
- 丙生校排2%，選填政大第二類學群，推薦序2
- 丁生校排2%，選填政大第一類學群，推薦序3
- 甲生校排1%，選填政大第二類學群，推薦序4

(原台大其他已選填者推薦序往前遞補)

3/4(一)繁星推薦大學學群選填時間(普通班)0301公告

日期	進度	地點
3/4 (一)	校內第一階段志願選填系統開放(確定大學、學群、推薦序)	5樓電腦教室(一)

梯次	校排百分比	選填序號	報到時間	選填時間
一	1%~3%	1~15	9:05~9:15	9:10~10:00
二	4%~6%	16~29	10:05~10:15	10:10~11:00
三	7%~10%	30~48	11:05~11:15	11:10~12:00
四	11%~15%	49~71	12:55~13:05	13:00~13:50
五	16%~25%	72~118	13:55~14:05	14:00~14:50
六	26%~35%	119~166	15:05~15:15	15:10~16:00
七	36%~50%	167~236	16:05~16:15	16:10~18:00

若因選填過久而延後開放梯次，請同學在現場耐心等待所屬梯次開放

3/5(二)繁星推薦大學學群選填時間(體育班)0301公告

日期	進度	地點
3/5 (二)	校內第一階段志願選填系統開放(確定 <u>大學、學群、推薦序</u>)	5樓電腦教室(一)

8:10~9:00體育班繁星選填

9:10~9:30普通班調整志願報到
報到才能調整志願

9:30~10:30普通班調整志願

若因選填過久而延後開放梯次，請同學在現場耐心等待所屬梯次開放

3/4(一)大學學群選填流程

a. 選填序號1選填「大學學群」

b. 由註冊組管理者確認選填學群入選，並確認「推薦序」

c. 已選學群畫記於海報上供同學參考

d. 下一選填序號選填

重複b~d

學生可開始登入校內選填系統選填「校系」志願

小提醒1：選填序號與推薦序的排定方式相同。

故同一所大學，先選填者(選填序號小者)，推薦序比較小。

小提醒2：先想好要選的學群與推薦序並排序(計畫表)，越多越好，選填當天現場可將別人已填走的學群與推薦序刪除，才能盡快決定選填之學群

3/4(一)大學學群選填，推薦序、選填序號之關係提醒

※選填序號與推薦序排定方式相同。故同一所大學，先選填者(選填序號小者)，推薦序比較小。

※輪到該選填序號學生選填時，若選填之大學第1~3類學群皆無人選填，該生選填該大學第1~3類學群其中之一，推薦序必為1。

※輪到該選填序號學生選填時，若選填之大學第1~3類學群已有人選填，該生選填該大學第1~3類學群其中之一，推薦序在已選填該大學第1~3類學群學生之後。

※同一所大學第1~3類學群推薦序是一起計算。

※同一所大學第7類學群、第8類學群、原住民推薦序是另外計算。

※學生僅限報名一所大學之一個學群

3/4(一)大學學群選填注意事項

※當天只開放學生到電腦教室選填，請務必先討論好選填志願，現場若需與家長討論，請用手機聯繫

※依選填序號，一位同學選填完學校、學群並決定推薦序，再換下一位同學選填

※每位同學填完後即公布結果，作為下一位同學選填參考

※未於所屬梯次報到時間報到者，視同放棄選填

※輪到選填時唱名三次未到者，視同放棄選填

※若當天因無法抗拒之理由請假，請先向教務處登記，並務必請監護人(帶戶口名簿、監護人身分證)代理按時選填，否則視同放棄

校內繁星選填系統說明

南湖高中 繁星推薦系統

帳號 *(學號)

密碼

*預設：身分證末四碼+生日四碼共八碼

FCTY

登入

輸入以上資料(含驗證碼)，按「登入」

輸入

帳號：**學號**

密碼：

預設為身分證末四碼+生日四碼或同學自行修改後之密碼

登入網址：https://web.jhenggao.com/iSTARS_NHUSH/



丙歡迎您

2/28(三)，務必查看個人資料、學測成績、英聽成績、校排百分比是否正確，有問題請於3/1(五)下午17:00前至教務處反映。

重要!!!

功能管理/查詢在校成績

個人資料：

姓名：[模糊]

學號：11111703

班級：[模糊]

座號：03

取復修改時間：

列印時間：

學測成績

科目	總平均	國文	英文	數學	物理	化學	生物	地球科學	公民與社會	歷史	地理	生活科技	資訊科技
各科分數	[模糊]	[模糊]	[模糊]	[模糊]	[模糊]	[模糊]	[模糊]	[模糊]	[模糊]	[模糊]	[模糊]	[模糊]	[模糊]
百分比	[模糊]	[模糊]	[模糊]	[模糊]	[模糊]	[模糊]	[模糊]	[模糊]	[模糊]	[模糊]	[模糊]	[模糊]	[模糊]

學生成績

科目	總平均(在校學業成績)	國文	英文	數學	物理
各科分數	[模糊]	[模糊]	[模糊]	[模糊]	[模糊]
百分比	[模糊]	[模糊]	[模糊]	[模糊]	[模糊]

科目	化學	生物	地球科學	公民與社會	歷史
各科分數	[模糊]	[模糊]	[模糊]	[模糊]	[模糊]
百分比	[模糊]	[模糊]	[模糊]	[模糊]	[模糊]

科目	地理	地理	生活科技	資訊科技	國文級分
各科分數	[模糊]	[模糊]	[模糊]	[模糊]	[模糊]
百分比	[模糊]	[模糊]	[模糊]	[模糊]	[模糊]

功能

登出

公告訊息與預測分發結果

操作說明

下載操作說明

觀看操作影片

帳號管理

密碼變更

功能管理

查詢在校成績

填寫志願

列印志願選擇確認單

查詢分發結果

入選後填寫志願作業


點「查詢在校成績」

可點「密碼變更」

點「查詢

選學群前，可利用查詢校系簡章 資訊查詢學校、學群、科系資料

填寫志願使用暨功能說明

- ◎請點「說明」參照此說明。
- ◎填寫志願：另開「學校學系選填志願」視窗，查詢學校與學群可選取的學系設定志願順序後回傳。
- ◎儲存志願：將所選的「暫存志願」列表儲存到「確認志願」列表。學系資訊：將滑鼠指標停留在行列中，即可顯示該系資訊。
- ◎排行：查詢所選志願目前的排行，為所有未分發、已分發狀態的學生排行。
- ◎取消：取消所選志願。
- ◎優勢順位表：查詢自己在此校此學群，最具競爭優勢的學系。
- ◎志願額滿狀況表：查詢目前學校、學群志願額滿狀況，未額滿學校、學群則不顯示。
- ◎志願未額滿狀況表：查詢目前學校、學群志願未額滿狀況，已額滿學校、學群則不顯示。
- ◎學生可填校系列表：查詢目前學生可填校系狀況，紅色為已額滿的學系。

 填寫志願  儲存志願  志願額滿狀況表  志願未額滿狀況表  學生可填校系列表

 查詢校系簡章資訊  優勢順位表  學校可填校系數

志願 順序	學校	學群	志願 身份	備註	變更 順序	變更 順序
1						查詢

點選「查詢校系簡章資訊」

- 功能
 - 登出
 - 公告訊息與預測分發結果
 - 操作說明
 - 下載操作說明
 - 觀看操作影片
- 帳號管理
 - 密碼變更
- 功能管理


查詢在校成績
填寫志願
列印志願選擇確認單
查詢分發結果
點選填寫志願作業
點選「填寫志願」

點選「查詢校系簡章資訊」，會跳出查詢視窗，選取學校、學群，再按查詢，系統會列出所有校系並告知條件是否符合

查詢區

學校： 學系： 學群：

 查詢

 關閉視窗

註：以下資料為舊資料舉例，並非本學年度資料

	大學	學群	關係組										數社				
符合	國立臺灣大學	第一類學群	政治學系公共行政組	8	0	前標	前標	均標	前標	--		20	校排	學國英數社	學英	學國	學社
條件不符	國立臺灣大學	第一類學群	經濟學系	11	0	--	前標	頂標	前標	頂標		20	校排	學英數社自	校數	學英	校英
符合	國立臺灣大學	第一類學群	社會學系	6	0	前標	前標	前標	--	--		20	校排	學英	學數	學國	校歷
符合	國立臺灣大學	第一類學群	社會工作學系	4	0	前標	前標	均標	均標	--		20	校排	學英	學國	學社	學數
符合	國立臺灣大學	第一類學群	生物產業傳播暨發展學系	5	0	前標	前標	均標	前標	--		20	校排	學數	學英	學國	校數
條件不符	國立臺灣大學	第一類學群	工商管理學系	3	0	頂標	頂標	頂標	前標	--		20	校排	學國英數	學數	學英	學國

回到填寫志願畫面

填寫志願

儲存志願

志願額滿狀況表

志願未額滿狀況表

學生可填校系列表

查詢校系簡章資訊

優勢順位表

學校可填校系數

確認志願

志願	志願順序	學校	學群	志願身份	梯次	排行	變更順序	變更順序
----	------	----	----	------	----	----	------	------

暫存志願

志願	志願順序	學校	學群	志願身份	排行
取消	1				查詢

點選「學生可填校系列表」

訊息：

學生可填校系列表

學生可填校系列表說明

- ◎學校學系為紅色代表此學校、學群已額滿
- ◎學校、學群的外加名額大於零以上為原住民可填報。

註：本頁資料為舊資料舉例，並非本學年度資料

✕ 關閉視窗

查詢自己可填校系

序號	學校	學群	學系	招生名額	外加名額
1	國立臺灣大學	第一類學群	中國文學系	6	0
2	國立臺灣大學	第一類學群	外國語文學系	10	0
3	國立臺灣大學	第一類學群	歷史學系	5	0
4	國立臺灣大學	第一類學群	哲學系	4	1
5	國立臺灣大學	第一類學群	人類學系	6	1
6	國立臺灣大學	第一類學群	圖書資訊學系	6	0

回到填寫志願畫面

填寫志願

儲存志願

志願額滿狀況表

志願未額滿狀況表

學生可填校系列表

查詢校系簡章資訊

優勢順位表

學校可填校系數

點選

確認志願

志願	志願順序	學校	學群	志願身份	梯次	排行	變更順序	變更順序
----	------	----	----	------	----	----	------	------

暫存志願

志願	志願順序	學校	學群	志願身份	排行
取消	1				查詢

點選「學校可填校系數」

查詢自己通過檢定之校系可填數

✕ 關閉視窗

序號	學校	學群	校系可填數
1	中原大學	第二類	1
2	中國文化大學	第一類	2
3	中國文化大學	第二類	3
4	中國文化大學	第三類	1
5	靜宜大學	第二類	2
6	大同大學	第二類	4
7	臺北市立大學	第二類	1
8	國立臺東大學	第二類	1
9	國立體育大學	第一類	1
10	大葉大學	第一類	29
11	大葉大學	第二類	10
12	大葉大學	第三類	11
13	中華大學	第一類	14

註：左邊資料為舊資料舉例，並非本學年度資料

系統內校系選填查詢皆為參考用，仍以繁星推薦簡章為準，務必檢視繁星推薦簡章

左圖選填之大學與學群結果，僅供參考，每年依學生的選擇都會有改變。故還是請先寫好目標順序，選填學群時再一一刪除。

推薦身份	選填序號	校排百分比	學校名稱	學群名稱	推薦順位
一般生	1	1	國立臺灣大學	第一類學群	1
一般生	2	1	國立清華大學	第二類學群	1
一般生	3	1	國立政治大學	第一類學群	1
一般生	4	1	國立交通大學	第二類學群	1
一般生	5	1	國立陽明大學	第三類學群	1
一般生	6	1	國立成功大學	第一類學群	1
一般生	7	2	國立中央大學	第二類學群	1
一般生	8	2	東吳大學	第一類學群	1
一般生	9	2	國立臺北大學	第一類學群	1
一般生	10	2	長庚大學	第三類學群	1
一般生	11	2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第一類學群	1
一般生	12	3	國立中山大學	第一類學群	1
一般生	13	3	國立中興大學	第二類學群	1
一般生	14	3	國立中央大學	第一類學群	2
一般生	15	3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第二類學群	1
一般生	16	3	輔仁大學	第三類學群	1
一般生	17	4	國立中正大學	第二類學群	1
一般生	18	4	國立政治大學	第二類學群	2
一般生	19	4	國立政治大學	第二類學群	3
一般生	20	4	臺北市立大學	第一類學群	1
一般生	21	4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第一類學群	1
一般生	22	4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第三類學群	1
一般生	23	5	東吳大學	第一類學群	2
一般生	24	5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第一類學群	2
一般生	25	5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第二類學群	1
一般生	26	5	輔仁大學	第一類學群	2
一般生	27	5	國立宜蘭大學	第二類學群	1
一般生	28	6	國立成功大學	第二類學群	2
一般生	29	6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第一類學群	1
一般生	30	6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第二類學群	2
一般生	31	6	國立高雄大學	第一類學群	1
一般生	32	6	高雄醫學大學	第三類學群	1
一般生	34	7	國立中央大學	第一類學群	3
一般生	35	7	國立中正大學	第一類學群	2
一般生	36	7	輔仁大學	第一類學群	3
一般生	37	7	國立宜蘭大學	第二類學群	2
一般生	38	8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第一類學群	3
一般生	39	8	國立臺北大學	第一類學群	2
一般生	40	8	國立嘉義大學	第一類學群	1
一般生	41	8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第一類學群	2
一般生	42	8	國立東華大學	第一類學群	1
一般生	43	8	國立中興大學	第一類學群	2
一般生	44	9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第一類學群	2
一般生	45	9	國立中央大學	第二類學群	4
一般生	46	9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第三類學群	6
一般生	47	9	國立中山大學	第一類學群	2
一般生	48	9	淡江大學	第二類學群	1
一般生	49	10	國立政治大學	第一類學群	4
一般生	50	10	國立成功大學	第一類學群	3
一般生	51	10	國立臺灣大學	第一類學群	2
一般生	53	10	中原大學	第二類學群	1
一般生	54	11	臺北醫學大學	第三類學群	2
一般生	55	11	國立高雄大學	第一類學群	2
一般生	56	11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第一類學群	4
一般生	57	11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第一類學群	2
一般生	58	11	中山醫學大學	第一類學群	1
一般生	59	12	國立清華大學	第一類學群	2
一般生	60	12	國立高雄大學	第一類學群	3
一般生	61	12	國立嘉義大學	第一類學群	2
一般生	62	12	臺北市立大學	第一類學群	2
一般生	63	12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第三類學群	5
一般生	65	13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第二類學群	1
一般生	66	13	國立中興大學	第一類學群	3
一般生	68	13	中國醫藥大學	第三類學群	1
一般生	69	13	東吳大學	第三類學群	3
一般生	70	14	國立中正大學	第二類學群	3
一般生	72	14	中原大學	第一類學群	2
一般生	73	14	國立東華大學	第一類學群	2
一般生	74	14	國立屏東大學	第一類學群	1
一般生	76	15	高雄醫學大學	第三類學群	2
一般生	77	15	國立金門大學	第二類學群	1
一般生	78	15	淡江大學	第一類學群	2
一般生	81	16	輔仁大學	第二類學群	4
一般生	83	16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第一類學群	2
一般生	84	16	淡江大學	第一類學群	3
一般生	85	16	世新大學	第一類學群	1
一般生	86	17	國立清華大學	第一類學群	3
一般生	87	17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第二類學群	3

推薦身份	選填序號	校排百分比	學校名稱	學群名稱	推薦順位
一般生	88	17	國立中山大學	第二類學群	3
一般生	89	17	中山醫學大學	第三類學群	2
一般生	90	17	中原大學	第一類學群	3
一般生	91	18	國立中興大學	第二類學群	4
一般生	92	18	國立中興大學	第三類學群	5
一般生	93	18	淡江大學	第二類學群	4
一般生	94	18	亞洲大學	第三類學群	1
一般生	95	18	長庚大學	第二類學群	2
一般生	96	19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第一類學群	4
一般生	98	19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第一類學群	1
一般生	99	19	輔仁大學	第三類學群	5
一般生	100	19	國立東華大學	第二類學群	3
一般生	101	20	國立臺灣大學	第二類學群	3
一般生	103	20	國立嘉義大學	第三類學群	3
一般生	104	20	大同大學	第二類學群	1
一般生	105	20	東海大學	第一類學群	1
一般生	106	20	國立臺南大學	第一類學群	1
一般生	107	21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第二類學群	5
一般生	109	21	輔仁大學	第二類學群	6
一般生	110	21	逢甲大學	第二類學群	1
一般生	111	21	中原大學	第一類學群	4
一般生	114	22	國立體育大學	第三類學群	1
一般生	115	22	逢甲大學	第二類學群	2
一般生	116	22	國立臺東大學	第一類學群	1
一般生	120	23	中國醫藥大學	第三類學群	2
一般生	121	23	中原大學	第三類學群	5
一般生	122	24	國立宜蘭大學	第一類學群	5
一般生	123	24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第一類學群	2
一般生	125	24	臺北醫學大學	第三類學群	2
一般生	126	24	東海大學	第三類學群	2
一般生	127	24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第一類學群	3
一般生	128	25	中山醫學大學	第三類學群	3
一般生	130	25	國立宜蘭大學	第三類學群	3
一般生	131	25	國立嘉義大學	第三類學群	4
一般生	132	25	國立東華大學	第二類學群	4
一般生	137	26	銘傳大學	第一類學群	1
一般生	139	27	國立中正大學	第三類學群	4
一般生	140	27	東海大學	第一類學群	3
一般生	142	27	東海大學	第三類學群	4
一般生	143	27	逢甲大學	第一類學群	3
一般生	144	28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第一類學群	1
一般生	146	28	元智大學	第二類學群	1
一般生	148	28	國立屏東大學	第一類學群	2
一般生	151	29	逢甲大學	第一類學群	4
一般生	153	29	實踐大學	第一類學群	1
一般生	154	30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第三類學群	3
一般生	156	30	世新大學	第一類學群	2
一般生	162	31	臺北市立大學	第三類學群	3
一般生	164	31	慈濟大學	第三類學群	1
一般生	166	32	元智大學	第一類學群	2
一般生	167	32	真理大學	第一類學群	1
一般生	168	32	元智大學	第二類學群	3
一般生	169	32	元智大學	第一類學群	4
一般生	171	33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第三類學群	4
一般生	172	33	銘傳大學	第一類學群	2
一般生	181	35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第一類學群	5
一般生	185	35	大同大學	第二類學群	2
一般生	189	36	真理大學	第二類學群	2
一般生	194	37	國立聯合大學	第一類學群	1
一般生	196	38	東海大學	第二類學群	5
一般生	199	38	實踐大學	第一類學群	3
一般生	203	39	中國文化大學	第三類學群	1
一般生	204	39	東吳大學	第二類學群	4
一般生	205	39	國立聯合大學	第一類學群	2
一般生	215	41	實踐大學	第三類學群	2
原住民	216	41	東吳大學	第一類學群	1
一般生	219	42	東海大學	第二類學群	6
一般生	230	44	大同大學	第一類學群	3
一般生	234	45	中原大學	第三類學群	6
一般生	237	45	國立臺東大學	第二類學群	2
原住民	240	46	臺北市立大學	第一類學群	1
一般生	244	47	大同大學	第一類學群	5
一般生	247	47	靜宜大學	第二類學群	1
一般生	249	48	大同大學	第三類學群	4
一般生	250	48	國立宜蘭大學	第三類學群	4
一般生	253	48	東吳大學	第三類學群	5
一般生	257	49	銘傳大學	第二類學群	3

南湖高中校內 113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學群及推薦序選填計畫表

說明：

1. 繁星推薦是以學群為單位，每個大學每一學群南湖可推薦 2 位同學，第一~三類學群共可推薦 6 位同學，再由這六位同學中排出推薦序 1~推薦序 6。每位同學僅限選擇一所大學之一個學群。
2. 由於 3/4 選填大學學群是以「推薦序比序標準」(參見南湖高中繁星推薦校內甄選辦法)，排定選填順序，一位接著一位選定大學學群，每位同學填完立即公告已填大學學群。因此請你先與家長討論擬好多個目標學校學群(須符合大學規定校排百分比)、推薦序、學生想選填且符合檢定標準之校系數量，當你的第一目標未能順利獲推薦時，可迅速確定下一個優先志願學群，以免到時候措手不及，影響自己的升學權益。

重要提醒：須有可能無法獲得推薦序 1 的心理準備，故也請務必設定同一大學同一學群推薦序 2-6 為目標(範例請參見下方或學校公告之說明簡報)

請先確認：1. 該大學為自己校排百分比可推薦的學校

2. 欲選填校系志願數不超過大學自訂可選填志願數(且須達該系制定學測、英聽檢定門檻)

範例

目標順序	大學名稱	學群	推薦序	欲選填校系志願數
1	臺灣大學	2	1	5
2	清華大學	2	1	6
3	交通大學	2	1	3
4	臺灣大學	2	2-6 都可	5

發給前50%學生一張計畫表(學校首頁高三專區亦有公告)，先選定想要的目標並排序，越多越好，在3/4選填時，用刪除法確認可選填之大學學群



丙歡迎您

3/4(一)至電腦教室依序選填大學學群並確認入選步驟

- ◎本願額滿狀況表：查詢目前學校、學群志願額滿狀況，未額滿學校、學群則不顯示。
- ◎志願未額滿狀況表：查詢目前學校、學群志願未額滿狀況，已額滿學校、學群則不顯示。
- ◎學生可填校系列表：查詢目前學生可填校系狀況，紅色為已額滿的學系。

[填寫志願](#)
[儲存志願](#)
[志願額滿狀況表](#)
[志願未額滿狀況表](#)
[學生可填校系列表](#)

[查詢校系簡章資訊](#)
[優勢順位表](#)
[學校可填校系數](#)

志願	志願順序	學校	學群	志願身份	梯次	排行	英文順序	英文順序
暫存								
取道	1							查詢

功能

登出

公告訊息與預測分發結果

操作說明

下載操作說明

點選「填寫志願」

帳號管理

密碼變更

功能管理

查詢在校成績

填寫志願

列印志願選擇確認單

查詢分發結果

入選後填寫志願作業

點選「填寫志願」

訊息：

找要選的學校、學群，於「志願順序選填」選1，並按「回傳」，按「關閉視窗」

可顯示該系資

訊息：

學校學群選填志願

說明

◎志願順序選填：選擇志願的順序後按下

回傳

關閉視窗

志願順序選填	學校			
請選擇	國立臺灣大學			
請選擇	國立臺灣大學			
1	國立臺灣大學	第三類	20	
請選擇	國立臺灣大學	第八類	20	
請選擇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第一類	20	
請選擇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第二類	20	
請選擇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第三類	20	
請選擇	國立中興大學	第一類	30	
請選擇	國立中興大學	第二類	30	
請選擇	國立中興大學	第一類	30	

無法選填的學群，系統不顯示

訊息：

功能管理/填寫志願

填寫志願使用暨功能說明

- 請點『**說明**』參照此說明。
- 填寫志願：另開『學校學系選填志願』
- 儲存志願：將所選的『暫存志願』列表儲訊。
- 排行：查詢所選志願目前的排行，為所有
- 取消：取消所選志願。
- 優勢順位表：查詢自己在此校此學群、最
- 志願額滿狀況表：查詢目前學校、學群志
- 志願未額滿狀況表：查詢目前學校、學群
- 學生可填校系列表：查詢目前學生可填校

點選

點選「儲存志願」，若有已存確定志願(東吳大學)會被暫存志願(台灣大學)取代

填寫志願

儲存志願

志願額滿狀況表

志願未額滿狀況表

學生可填校系列表

查詢校系簡章資訊

只能報名一個大學之一個學群

確認志願

志願	志願順序	學校	學群	志願身份	梯次	排行	變更順序	變更順序
取消	1	東吳大學	第二類	一般生	1	查詢		

暫存志願

志願	志願順序	學校	學群	志願身份	排行
取消	1	國立臺灣大學	第一類	一般生	查詢

訊息： 儲存成功!

功能管理/填寫志願

填寫志願使用暨功能說明

- ◎請點「[說明](#)」參照此說明。
- ◎填寫志願：另開「學校學系選擇」
- ◎儲存志願：將所選的「暫存志願
- ◎取消：取消所選志願。
- ◎優勢順位表：查詢自己在此校此
- ◎志願額滿狀況表：查詢目前學校
- ◎志願未額滿狀況表：查詢目前學
- ◎學生可填校系列表：查詢目前學

填寫志願

儲存志願

查詢校系簡章資訊

優勢順位

確認志願後，點選「排行查詢」彈出視窗，了解推薦順位

確認志願

志願	志願順序	學校	學群	志願身份	梯次	排行	變更順序	變更順序
取消	1	國立臺灣大學	第一類學群	一般生	1	查詢		

暫存志願

志願	志願順序	學校	學群	志願身份	排行
取消	1				查詢

學生排行

說明區

◎比序項目為校內自定義比序：「比序1：校排百分比，比序2：總級分，比序3：國文級分+英文級分+數學級分，比序4：英文級分，比序5：數學級分，比序6：國文級分，比序7：社會級分，比序8：自然級分」

✕ 關閉視窗

學群排行：國立臺灣大學 - 第3學群

排名	志願順序	是否確認	梯次	比序項目1	比序項目2	比序項目3	比序項目4	比序項目5	比序項目6	比序項目7	比序項目8
1	1	否	1	1	66	38	14	11	13	13	15

推薦序須看學校排行

學校排行

排名	學校	學群	志願順序	是否確認	梯次	比序項目1	比序項目2	比序項目3	比序項目4	比序項目5	比序項目6	比序項目7	比序項目8
1	國立臺灣大學	1	1	否	1	1	71	41	15	12	14	15	15
2	國立臺灣大學	3	1	否	1	1	66	38	14	11	13	13	15

反黃是本人，白色是其他人，表示兩人皆入選後，本人推薦序為2(推薦序為1~3學群合併計算)

管理者當場確認選填學群入選後，立即列印確認單給學生簽名確認(只確認大學、學群、推薦序)

『學生入選後補填志願確認單』列印
目前為測試階段，此確認單僅供參考

個人資料：

姓名：	甲	學號：	11111703
班級：	317	座號：	03
學校推薦順位：	2	列印時間：	2017/02/14 11:04:28

推薦序

入選後選填志願：

志願順序	學校代碼	學校	學群	學系代碼	學系
1	001	國立臺灣大學	第三類	00149	森林環境暨資源學系

大學、學群

系統預設校系志願，可
再更改調整

學測成績：

科目	總級分	國文	英文	數學	物理	化學	生物	地球科學	公民與社會	歷史	地理
各科級分	66	13	14	11	15	15	15	15	15	B	B
級分百分比	1	1	1	1	2	1	1	1	1	B	B
檢定標準	頂標	頂標	頂標	前標	頂標	頂標	頂標	頂標	頂標	B	B

校內成績：

科目	總平均	國文	英文	數學	物理	化學	生物	地球科學	公民與社會	歷史	地理
各科分數	86.68	78.75	82.5	93.75	90.67	97.67	93	78	78	87.75	89.75
百分比	1	1	9	1	2	1	1	21	4	1	1

本人簽章：_____ 家長簽章：_____ 導師簽章：_____ 註冊組簽章：_____

一份學生簽名後收回，另一份給學生留存，不需繳回。

3/4(一)當場選填學群並

由管理者確認選填學群入選後，學生可開始點選「入選後填寫志願作業」，進行【校系志願】排序，選取完畢，關閉視窗即可(即儲存)，在填寫志願截止日前都可以更改

測試—歡迎您

- 功能
 - 登出
 - 公告訊息與模擬分發結果
 - 操作說明
 - 下載操作說明
- 帳號管理
 - 密碼變更
 - 設定E-MAIL
- 功能管理
 - 查詢在校成績
 - 填寫志願
 - 列印志願選擇確認單
 - 查詢分發結果
 - 入選後填寫志願作業 **點**
 - 選「入選後填寫志願作業」**

訊息：

功能管理/入選後

入選後補填志願作業

- 選擇志願：按下『選擇志願』
- 調換志願：按下『變換』
- 取消志願：按下列表左側『取消』
- 學系資訊：將滑鼠指點

+ 選擇志願

取消志願	志願順序	學校	學群	學系	志願身份	變更補填志願順序	變更補填志願順序
取消	1	國立臺灣大學	第一類	人類學系	一般生		●
取消	2				一般生	●	●
取消	3				一般生	●	●
取消	4				一般生	●	●
取消	5				一般生	●	●
取消	6				一般生	●	●
取消	7				一般生	●	●
取消	8				一般生	●	●
取消	9				一般生	●	●
取消	10				一般生	●	●
取消	11				一般生	●	●
取消	12				一般生	●	●

點選「選擇志願」

學校學系補填志願

說明

● 學系資訊：將滑鼠指標停留在行列中，即可顯示

✕ 關閉視窗

點選選擇志願，會跳出視窗，若沒有，必須設定瀏覽器允許視窗跳出

序號	選擇志願順序	學校	學群	學系
1	回傳	國立臺灣大學	第三類	
2	條件不符	國立臺灣大學	第三類	
3	條件不符	國立臺灣大學	第三類	
4	條件不符	國立臺灣大學	第三類	醫學檢驗暨生物技術學系
5	回傳	國立臺灣大學	第三類	
6	回傳	國立臺灣大學	第三類	
7	回傳	國立臺灣大學	第三類	職業治療學系
8	回傳	國立臺灣大學	第三類	農藝學系
9	回傳	國立臺灣大學	第三類	農業化學系
10	回傳	國立臺灣大學	第三類	動物科學技術學系
11	條件不符	國立臺灣大學	第三類	農業經濟學系

按回傳即可選取志願

功能管理/入選後填寫志願作業

入選後補填志願作業使用說明

- 選擇志願：按下「選擇志願」按鈕另開視窗，選擇學
- 調換志願：按下「變更補填志願順序」的上、下箭頭
- 取消志願：按下列表中的「取消」即可取消該學系志
- 學系資訊：將滑鼠指標停留在行列中，即可顯示該系

選取並排序完畢即儲存，關閉視窗即可，在填寫志願截止日前都可以再登入進行更改

+ 選擇志願

最多可選填志願數依簡章各校規定

務必確認志願順序

可
取
消
志
願

補
填
志
願

取消
志願
取消
取消
取消
取消
取消
取消
取消
取消
取消
取消
取消

志願順序

學校

學群

學系

志願身份

變更補填
志願順序

變更補填
志願順序

1

國立臺灣大學

第三類

森林環境暨資源學系

一般生



2

國立臺灣大學

第三類

護理學系

一般生



3

國立臺灣大學

第三類

職能治療學系

一般生



4

國立臺灣大學

第三類

農業化學系

一般生



5

國立臺灣大學

第三類

農藝學系

一般生



6

一般生



7

一般生



8

一般生



9

一般生



10

一般生



11

一般生



填寫志願截止後，註冊組將列印確認單給學生簽名確認

可調動順序

注意：排定校系志願順序，請依喜好程度排序，
分發錄取與否只看分發比序，與志願順序無關，
但前面志願錄取，後面志願就不會再做分發錄取

舉例1：學生依照喜好程度排序

(第一喜歡)志願序一：電機工程學系-> 最喜歡放在第一位，沒錄取不會影響後面志願序的分發

(第二喜歡)志願序二：資訊工程學系-> 錄取

(第三喜歡)志願序三：化學系

舉例2：如果上述學生將志願依照歷年資料錄取難易度(易->難)排序

(第三喜歡)志願序一：化學系 -> 錄取

(第二喜歡)志願序二：資訊工程學系 -> 前面志願錄取了，所以排在後面志願就不會分發，也不會錄取。

(第一喜歡)志願序三：電機工程學系-> 前面志願錄取了，所以排在後面志願就不會分發，也不會錄取。

注意：

- 1.系統的查詢與篩選功能為輔助提供參考，實際校系資料與條件是否符合，仍以繁星推薦簡章為準，請務必查詢
繁星推薦簡章是否符合條件資格
- 2.若無視窗跳出，請設定瀏覽器允許視窗跳出
- 3.選擇原住民身分，須選填外加名額校系，不用與一般生一起排推薦序

注意：

■ 繁星推薦分發錄取生即取得各該校系之入學資格，無論放棄與否，一律不得報名當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及參加「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第一階段篩選。選填校系請務必確定錄取一定會去報到，以免影響自身權益。

■ 繁星推薦分發錄取生(一~七學群)

未於簡章規定期限，完成網路聲明放棄入學資格作業者，不得參加當學年度「大學分發入學招生」

再次提醒

3/4(一)

務必到校

選填大學學群!!

說明結束

祝福 金榜題名!!